

故乡的记忆

内容提要：

离开故乡的人大概都知道什么是故乡情了吧！远在他乡思念亲人、思念朋友。

目 录

HUSBAND 丈夫保卫战	1
离婚夫妻,真情的美酒依然醇香	3
妻当"打工妹"	6
心灵里的家	7
"鸽子"夫妻	8
与妻书	9
我家的"经济模式"	10
回忆是婚姻的掸子	11
棉被	13
妻子的脸色	15
老婆怕抛弃	15
岁月的回声	16
回家	21
父亲的脚,母亲的鞋	22
打秋	23
离家	24
生命的记忆	26
我们家的"解放战争"	28
为了那沉甸甸的嘱咐	29
少年时我信奉走自己的路	30
桑儿的日记	32
过年	35
家	36
飘飘情愫	38
藏在心底的蓝玉镯	39
我们都是凡人	40
打工归来	42
山那边的夜晚	43
我要读书	45
热闹的另一面	46
我家的挑夫	49
永失我爱	50
小站	53
写条裤子给爸爸	55
亲爸 19 年后我才知道你	56

想念父亲	59
看望父亲	61
父亲的麦子	63
给醉酒的爸爸	64
爸爸,再爱我一次	65
写给父亲	66
父亲递我一支烟	67
父亲最后的礼物	68
爸爸,儿子愧对您	69
父亲的三轮车	70
父亲的腰啊,弯成了弓	71
父亲的眼泪	72
亲娘	73
蝉的心情	75
永远的布鞋	76
默读母亲	78
宝贝,让妈妈猜猜你	79
妈妈,我没能跟你走	80
母 亲	81
我代亡母了心事	84
善待母亲	85

HUSBAND 丈夫保卫战

文/筱秋

五年前,当我和观潮幸福地步入红地毯的另一端时,还以为我们的爱会地老天荒,我们的婚姻是钢铁长城。可谁曾想到,五年之后,我会哼着"保卫黄河、保卫华北、保卫全中国"的旋律去打一场保卫丈夫、保卫婚姻的大战。

结婚前,我和观潮毕业于同一所大学的英语系,又都留校任教,我们俩的结合可谓是郎才女貌,佳偶天成,一度成为校园佳话。婚后,观潮对我是体贴入微,百依百顺,夫妻生活十分和谐融洽。

女儿未未出世后,观潮提出要下海经商。他说,我和女儿是家里两支鲜花,要小心地保养,可是鲜花在贫瘠的土地上是绽放不开的。我没有反对,观潮是个相当聪明的人,枯燥单调的教书生活压制了他的创造力。我相信他会成功。

从此,观潮白天黑夜地在外奔波,我做好本职工作的同时全力照顾好女儿,夫妻俩各守一方天地,生活过得既紧张又充实。三年后,观潮果然成功了,生意做得红红火火,家里设备一应俱全,我和女儿被他安置得如同生活在皇宫中。

我十分满意眼前的生活。有些朋友善意的提醒我说:"筱秋,你要注意点哟!男人可是有钱就变坏的。"我总是报之一笑,我充分相信观潮,他绝对不是寻花问柳之人。

然而,可悲的是我太自信了。

那是圣诞夜,未未去他外婆家,观潮说有应酬不回来。我应热衷于过洋节的同事之邀,去参加一个 Party。仿佛有心灵感应,一走进富丽豪华的大厅,我就瞧见了观潮。一个年轻漂亮的女孩挽着他,那架式绝对是一对热恋中的情人。

眼前的情景如五雷轰顶,震得我差点晕倒在地,怎么可能?那个妻子温柔的丈夫,女儿的好爸爸怎么会挽着另一个女人的手在这里招摇过市?那一刻,我真想扑过去,狠狠打观潮一记响亮的耳光。可是理智制止了冲动,我不能在大庭广众之下不顾一切地撕破观潮的面,毕竟他是我丈夫!可我又不能熟视无睹,左右为难中,心生一计。

我稳定情绪,含笑向他们走去。我很熟悉地拍了拍观潮的后肩:"嘿,观潮,你也在这儿,"他猛地回头,脸上刹时一片苍白。我没理会他,指着小组问:"这位是……你也不介绍一下。"那位美丽的小组一脸灿烂笑容。她一定以为是碰上熟人了。观潮满脸尴尬的神情,硬着头皮介绍说:"这位是简小组,这位是……是……我夫人筱秋……"这次轮到那位小姐花容失色。我狠狠地盯了一眼观潮,扭头找同事去了。

那一晚,我和观潮各怀心事,周旋于圣诞节狂欢的人群中。回到家,我已是心力交瘁,面对观潮求饶的目光和欲言又止的神情,我一脸冰霜,俱不理睬,抱起被子睡到女儿房里。一晚上,我都辗转难眠,眼前老是浮现出观潮和漂亮迷人的简小组相依相偎的情景,这情景刺得我心底一阵阵疼痛,眼泪如泉水航往外涌。相亲相爱的丈夫有了"第三者",怎么办呢?在伤心与矛盾中,我痛苦地思索着。

故乡的记忆

现代婚姻实在太脆弱,时常危机四伏,面对"第三者"的入侵,有的女人要么轻松地选择"作降",顺水推舟,随遇而安,要么孤注一掷,拼个你死我活,最后两败俱伤,仍然是劳燕分飞。然而,这两种结局都是我不愿见到的。凭心而论,尽管观潮有负于我,可我依然深爱着他,他也不可能完全不爱我了,更何况女儿也不能没有爸爸呀!

在这个瞬息万变的社会里,人们的感情生活有了更大的空间和更多的选择,特别是像观潮这样有才干、有财力的男人有外遇,也许多多少少有些社会和其它方面的原因。作为一个深爱丈夫的女人,我为什么不去勇敢地面对现实,学会保护自己、保卫家庭,在关键的时候拉丈夫一把呢?这或许是明智之举吧!

痛定思痛,我决定走"曲线救国"的道路。明天,我要搭梯子,给观潮下台阶。

第二天,观潮早早起了床去上班,他留下一张字条:"筱秋:常在河边走,难免不湿鞋,原谅我一时糊涂、鬼迷心窍,相信我,我和她只是逢场作战。"

观潮的留言令我更加深信自己的想法是对的。我在下面写道:"我原谅你,但你得拿出实际行动来证明。"

这之后,我们俩都心照不宣,不再提及那晚的事。

一连几天观潮都是下班后早早回家,帮我做家务,陪未未玩。尽管观潮有意悔改,但我总觉得他有点魂不守舍。在陪我和未未看电视时,他不像以前那样有说有笑,逗得未未直叫,他总是愣愣地盯着电视,半天不出一声。未未问:"爸爸,这个人还是好人还是坏人?"她支支吾吾不知所云。

有好几次,他的BP机叫个不停,每次观潮都匆匆地看一眼号码,又看看我和电话机,左右为难,一脸的无奈。潜意识里我明白这是谁在呼他,但我没点破,总是抱起未未去另一房间,留一个空间给他。观潮回电话十分迅速,几秒钟就挂断,等我再去时,他仍然老老实实地坐着看电视,没有要出去的意思。我的心里一阵释然,看来他是在乎我,在乎这个家的,只是要彻底拴住他的心还需要一段时间。

不久,我的一位女友突然打电话来问我:"筱秋,你最近没事吧?需不需要帮助?"问得我一头雾水。她欲言又止,在我的追问下,她说最近每天中午都看见观潮和一个年轻女孩很亲热地在一起吃午饭。"这苗头可不妙,你要小心哟!"女友的话惊得我全身冰凉,如此说来,这些天苦心营造的一切全是自己的一厢情愿,观潮他不仅辜负了我,还在欺骗我!我还能沉默宽容下去吗?无论如何,我是不会和另一个女人分享观潮的感情的。

当天晚上,我把女儿送到姥姥家,回来又做了一桌子观潮爱吃的菜,我决定在这最后的晚餐上和他摊牌,我不能再自欺欺人了。

观潮按时回家,没听到未未欢快的叫声,却看见一桌子丰盛的酒菜,不解地问:"今天谁要来,未未呢?"我苦笑着说:"未未去姥姥家了,今天是我们俩分手的纪念日,我不想未未看见。"

观潮一脸的恐慌:"筱秋,你怎么了,你还是在意那晚的事,我不是已经认错了吗?"

"认错?你不要再掩耳盗铃了!观潮,不要玩那种喜新厌旧的游戏了,我陪不起!"我声色俱厉,十几天来,所受的委屈倾泻而出。

观潮满脸愧色,低头,久久没有出声。我坐在一旁抽泣。不知什么时候,观潮走过来,紧紧地搂住我,急切地说:"筱秋,我想清楚了,我在乎的是你,只有你的泪才让我心

故乡的记忆

痛,都怪我鬼迷心窍,那女孩又缠得太紧,你给我时间,我会处理好一切的。”

我无力地点点头,事到如今,只有再相信他一次。

第二天,观潮告诉我,他已写了一封绝交信给简小组,并决定外出公干一个月,免得她再纠缠。我没有反对,一个月的分离,对我和观潮来说也是一个修复受伤心灵的机会。

我带着未未静静地在家守候观潮的归来,我虔诚地期望我的家庭小舟能再次扬帆启程。

然而,简小组的登门造访打破了我趋近定静的心绪。那天晚上,她一进门就气势逼人,非常傲慢地说:“你丈夫已经不爱你了,他爱的是我,请你明智些,不要做我们的绊脚石。”好一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小丫头,我冷冷地回敬“我丈夫爱不爱我,不关你的事。谁是谁的绊脚石,我丈夫不是已经告诉你了吗?见我这架式,她软了下来,换了一副柔和的口气,央求说:“大姐,求你成全我们吧!我爱他,非他不嫁,只要你和他离婚我什么都答应你。”

“你爱她什么?他的人还是钱?”我决定探探她的真实意图。

“当然是爱他这个人。”她口气坚决。

“这么说你是真爱观潮了,不过我得告诉你,如果观潮要和我离婚,我的条件是他的全部财产归我,因为他的所有资产都是在我的支持下获得的。既然你爱他,那就要和一无所有的他从头开始!”我郑重其事地说。

“你太过份了,观潮不会答应的。”她急切地说。

“他会答应的,因为他爱女儿,这一切都是为未未创造的。”我加重语气。

“这……”简小姐一脸沮丧。

30天后,观潮如期返回。他在本市最豪华的酒店请我和未未吃了一顿温馨浪漫的西餐。悦耳的萨克斯管音乐《回家》流淌在我们三人的心田。席间,花仙子微笑着送给我一支火红的玫瑰,送给未未一簇满天星。对于观潮的用心安排,在泪眼迷朦中,我还给他一个发自内心的微笑。

离婚夫妻,真情的美酒依然醇香

文/徐焰

他和妻子离婚了,但仍然保持着纯真的友谊。她为他介绍了女朋友,两个家庭和睦相处,使女作没有失去母爱,而享受到更多的爱。

一、奇遇结良缘

1990年9月上旬的一天下午,徐焰到洛阳市西工区一家新华书店买书。他在中外文学书柜旁,拿了一套《红楼梦》。女营业员在书后盖上章,他把兜底快抠烂了,还差1.8元,显得十分狼狈。“你到底买不买?”女营业员不耐烦了。“我是真心想买,只是兜里的钱不够。”他歉意地说。“书先放起来,我明天再来取,好吗?”

“那有这便宜的事,书后盖了章不好卖,让我们咋处理?”女营业员柳眉一挑,杏眼圆

睁。

"不就是几元钱吗?"正在他窘迫难堪之时,一个女青年抱不平说。他感激地看了她一眼,她穿着豆绿色的连衣裙,匀称的中等身材,红润的瓜子脸上,启明星似的眸子熠熠生辉。好一个靓妞!她从肩挎的小黑包里掏出一张 10 元票放在书柜上,伸手拿过《红楼梦》送给徐熠。

戏剧性的变化把他从尴尬中解脱出来,他连声道谢与她一块走出新华书店。

"你非常爱好文学吗?"站在汽车站的雨棚下,她看着他的眼睛问。"不但酷爱,还写,有几篇小作上过报刊呢!"他略有自豪地说。

"我也爱好文学。"靓妞微微一笑,"遇上知音了,能拜读你的大作吗?"他爽快地答应了,和她约定第二天还在此相会。

富有罗曼谛克的相识,充满了诗情画意,他俩相爱了。

靓妞叫友芹,在四川省永川地区地质队医院当护士,休假三个月来洛阳一个亲戚家玩,没想到一件抱不平的事使她走上了爱情之路。

友芹回到了地质队工作后,两人书信来往不断,感情的温度急剧上升。1991 年春节前,两人建立了小家庭。一年后又喜添一"千金",取名叫徐佳。虽然夫妻两地分居,但爱情缩短了心理的距离。

二、离婚,无奈的选择

经过两年的努力,1993 年 8 月,徐熠终于把友芹调到了洛阳市老城区一家医院当护士,结束了夫妻两地分居的生活。

家庭是实实在在的生活,锅、碗、瓢、勺的交响曲,和充满诗情画意的爱恋有着本质的不同,意味着罗曼谛克的时代似乎已经过去。友芹是六个姊妹中最小者,性格热情奔放,能歌善舞,但脾气刚烈。徐熠在农村呆过几年,性格比较内向,似乎缺少了一些阳刚之气。友芹在医院工作,经济收入比较高;徐熠在企业工作,经济收入与她相比有一些差距。随着社会的变革,经济在她的头脑中的位置越来越重,而理想事业的追求日渐消失。她经常以工资收入高蔑视他,常去舞厅潇洒,让他包揽全部家务。他自然不乐意,常以写文章为由与她争执。

一天晚饭后,友芹拿着一张计生报对徐熠说:"现在流行协议离婚,咱俩也好结好散吧。我也不想天天和你吵闹了,离了婚,我会常来看孩子,把你当亲哥看待。"

徐熠同意了她的要求。分手那天中午,一家三口在饭店点了几个菜,在浪漫的气氛中结束了三年多的夫妻生活。

"咱俩彼此了解,你遇到合适的为我介绍,我遇到合适的为你介绍。这样咱俩再组成的家庭,也许能和和睦睦。"她充满希望说。

他欣然同意了,两人对未来生活充满了另一种美好的期盼。

三、她陷进了泥潭,他伸出友谊之手

友芹正是 27 岁的青春少妇,《洛阳日报》的征婚启事,成为她寻找理想伴侣的广阔天地。没过多久,一个离异的男子孔新成闯进她的生活。

经过几个月的热恋,他俩走进了婚姻的殿堂。婚后一个月,友芹到前夫家看孩子,孔新成没有表现出反感。但随着时间的推移,婚前对友芹的许诺和理解全部消失,愚前她

故乡的记忆

和孩子前夫断绝来往,安心过日子。对一些男人来说,只能理解恋人而不会理解妻子,因为恋人一旦成为妻子,就被视为占有物了。

那是一天中午,徐熠下班回家,见孔新成坐在楼梯口,蓬头垢面的,满嘴酒气,鼻涕挂在唇上,老长老长地往下淌。他搀起孔新成,孔像孩子一样呜呜地哭了。徐熠一番安慰,他才吐出事情原委。

友芹十几天没见孩子,特别想来看,遭到他的阻拦,两人干了一架。她两天没回家,他疑心她住在前夫家,就找上门来了。

孔新成责怪徐熠:"你如果不给友芹好脸色,她还能来吗?她受了委屈到你这里寻长安慰和温暖。"

"关键是你俩夫妻应相互理解。"徐熠支吾着找不出更充分的理由。任何一个男人都难容忍妻子和前夫或以前的恋人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尽管千丝万缕的联系是纯洁的。女人也不会容忍自己的丈夫和原妻有瓜葛。

他嘴里不干不净的嘟囔着走了,跑到友芹的工作单位,发汇心中的愤恨:"我今天就要打你,让你前夫看看,他能把我咋样?他为啥让你看孩子,为啥让你上家门?他是菩萨心肠,你俩肯定不清楚。"他满口脏话,骂得很难听。家庭彻底破裂了。

徐熠同情友芹的不幸,愧疚地说:"也许咱俩的想法太天真,大多数人还不理解。为了你的婚姻幸福,咱俩今后甭再来往了,你想看女儿就到幼儿园去。"

"不,我不信天下没有理解我的男人。如果真的没有,我宁可独身。"友芹坚定地说。

四、前妻为他做媒人

1997年10月中旬,友芹哭吟吟地对徐熠说:"给你介绍个对象吧,先保证你这边稳定,我再求发展。""她知道咱俩的关系能同事吗?"徐熠疑惑地问。"她叫张霞,是我单位的护士,今年29岁了,是农村考上学进城的,朴实善良。三个多月前,结婚还不到一年的丈夫突遭车祸死了,两人也没孩子,她刚从失去丈夫的痛苦中解脱出来。这条件太适合你了吧?"友芹说。

几天后,徐熠和张霞见面了,她1.58米的个儿,端庄的面容充满了朴实和善良。她说:"友芹没少在我面前说过你的好处,你那么好她为啥和你离婚的。"

"人好不一定能成为伴侣,但能成为很好的朋友。爱情是一种神秘的感觉,有时很难说清楚。"他说。

她笑了:"你心眼好,有事业追求。我性格也较内向,所以对我来说这就足够了,相信你是我终身的依靠。"

初次相见彼此感觉良好,他俩就有了第二次第三次的约会。有时她和友芹一块来,在家逗女儿玩,说说笑笑相处得很和睦。

他不禁对前妻产生了感激之情:"感谢你帮助我获得了爱情,找到了适合的终身伴侣。""看到你俩相爱,我虽然高兴,但也有些悲哀,我的他何时才能出现,世界上有他吗?"她哀伤地说。他惭愧地说:"我和张霞会尽力为你寻找的,相信未来不是梦。"

时光在不知不觉中流逝,他和张霞虽然操了不少心,也没有为友芹寻觅到意中人,总觉得有一种欠债的沉重!

1998年3月初的一天下午,友芹给徐熠打电话,晚上领着她的他来家坐坐。徐熠忙

上街买苹果香蕉花生之类的招待品。7点多钟,友芹和男朋友叩开了门。友芹介绍了他后,徐熠和他的手紧紧握在一起,架起了心灵沟通的桥梁。

他1.70米的细高个儿,脸盘白净而又文文绉绉,在市28中教学。他因妻子有外遇而离异,一个女孩由前妻抚养。他们四个人围绕着婚姻和家庭总是无拘无束地谈论着,最后达成了共识,父母离异孩子是无辜的,不应因父母再婚而断绝父爱或母爱。相反,应该得到更多的一份关怀,再婚的父母要多为孩子想想,尽量营造两个家庭和睦相处的气氛,也要不断教育孩子,让孩子逐渐明白一个道理,父母异是正常的社会现象,是某些家庭的必然结局,顺其自然地从心理上接受这种现实。

从这以后,每到星期天或节日,他们几乎都要相互来家团聚,加深共同的感情。一次,徐熠的女儿徐佳发烧两天未退,住进了轴承厂医院治疗,前妻和她的男朋友白天轮流护理,他和张霞晚上轮流照看,一直到佳佳病愈出院。

他俩和她俩约定,若结婚定在同一天,带着女儿共同旅游。他们坚信,虽然能够接受他们这种现象的人不多,但随着社会的文明时步,不但理解而且像他们这样处理好再婚关系的人会越来越多,说不定还会形成社会的潮流。

妻当"打工妹"

文/王志安妻说我是一个书呆子,暇日不是看书就是写作,很少给她热情和温暖。我想了许久,一定要寻找一个时机,带妻外出兜风,给她一个完整的爱。前不久,机会来了,我收到一家杂志社邀请去成都开笔会的信。我暗暗发誓:这次我一定要尽心尽力做一个满怀爱心的丈夫。这发自内心的爱,我敢肯定地说是没有折扣的爱,就像我写小说一样认真真、仔仔细细地去做。

因为,爱是一种意愿的表现。这个念头在我心中酝酿已久。所以我们含笑欢心而去。我曾扪心自问,惭愧自责:你——是一个称职的丈夫么?我们夫妻长期分居(3年前,笔者才从西藏调回内地),天隔一方。当我好不容易从遥远的雪国军营回家度假也整天在书中遨游畅想幻梦或在稿子里艰涩行走,舍不得花一天的功夫专心专意、一丝不苟地陪她轻轻松松地玩过一天。妻在睡觉前为我收拾"摊子",若不小心把稿子收错页码,我顿时额上青筋凸显,还有对妻的使唤若她行动迟缓就不高兴,看电视总把节目扭到球赛的频道上手舞足蹈,高声嚎叫。……好吧,利用这次机会来一个脱胎换骨——彻底爱妻,陪妻散心。我对省城很不熟悉,丝毫没有兴趣。笔会还有几天才开始,我心儿又开始翻动,正打算坐下来研究稿子,妻又提议去公园散步。我想拒绝,但旋即放下手中的稿子,意识到我的暗誓。

尽管她每次出门前不厌其烦地打扮梳妆,上街买东西选选挑挑,逛了大商场又走进小店再去摊市我也双唇紧锁一声不吭(我最不爱做的事就是陪妻逛街走市),不时警告自己要记住尽心尽力去爱的誓言。时间,在爱中流过……

然而,我尽心尽力的爱还是引出了妻的烦恼。

故乡的记忆

离开成都的那夜妻很兴奋。她在床上辗转反侧难以入梦，脸上同时带着欢快的满足和忧郁的神色盯着我。

"怎么回事？"我轻轻地抚摸她嘴角上的那颗黑痣。

"唉……"她的语气里充塞了抑制："你有什么事隐瞒着我？"

"什么意思？"我好奇地问。"唉……我就直说了吧，今天我翻看了你写的小说，其中有一段叙述：……自从他在外面有了外遇之后，他心中不时涌起一种对妻的负罪感。因此，他才特别对妻恩爱起来。他一回到妻子身边就表现出百般的顺从温情，心不由衷地给妻胜似以前百般的爱抚……"妻想想又说："你近来对我这样温顺……是不是小说要写的是你自己？"我望着妻子渴望回答的眼神，猛然使我醒悟到这几年所欠妻的情太多太多，我紧紧拥抱着妻子说："小说毕竟不同于现实。"渐渐地笑容才重新显露在妻子的脸上。

心灵里的家

文/李 晓

在浩渺的天地之间，行走的人群只是飞来飞去的鸟儿，所以，称家为巢居是再贴切不过的了。小小的家，因为有一扇门，我们感到隐秘和安全，可以撒娇、生气、欢笑和哭泣；因为有窗，我们可以怀着一份浪漫作遐想与远望。感受阳光照耀、月光流动的自然气息。

站在城市的高楼上望着那些高高低低的家，迷惘也就来了，家真的快成鸟笼了，密密匝匝的防盗门和封闭阳台的窗玻璃。

城市的家门越来越坚固，可家庭越来越脆弱了。

感谢生活，让我在这万家灯火的城市中经过苦苦寻觅终于开启了一扇门。娇柔的妻说，我们不安防盗门，因为没有人能偷走我们紧贴的心。妻说，安装一面素雅的窗帘吧，窗帘是家的大幕。于是每当我在夜幕时分空过灯火渐起的大街，我就远远望见了窗帘后有一双期盼的眼睛。一个大雨滂沱的黄昏，我匆匆赶往回家的途中，风雨飘摇中突然望见妻穿过雨幕向我奔跑而来，一把雨伞下，浑身淋得湿透的我和妻紧紧相拥着回到了家。打开门，一股温暖的气息扑面而来。我和妻相拥在窗前看雨，我深情地望着妻说"只有家，才是我们遮风挡雨的地方呵！"一颗泪珠，从妻的眼帘滑落，浸润在我的心底。

在这个家里，我和妻也有过小小的摩擦。有时候心情不好，我对妻也说过一些言不由衷的气话。一次，我和妻吵了起来。我负气地出门而去，在大街上幽灵一样转悠。半夜了，我徘徊在楼下，看见窗内的灯一直亮着。凌晨3点多钟，我才悄悄进门，台灯下，妻独坐窗前，一见我回来，她惊喜地起身扑进我怀里轻轻哭泣了起来。妻的泪水一下融化了我心中那层薄薄的冰雪，从此我懂得，作为一个男人，胸怀应该宽厚一些，再宽厚一些呵。我捧起妻的脸庞，一阵花瓣般的热吻明朗了我们的天空。妻呵，今生今世，有你在同一个屋檐下相依相偎，爱情永远不会疲倦，不会枯老。

小小的家，裸露着我们最真实的灵魂。因为这个家，无论我们跋涉了千山和万水，经历了多少人世苍桑，家，始终是那窗前温暖的灯盏，牵引和召唤着我。每一次远行，灯红

故乡的记忆

酒绿的生活不会诱惑我，枕边夜夜播放的是想家的唱片。

去年秋天，出差去西安，缠绵的秋雨让我无眠，半夜了，我下楼到旅馆长话台给家里挂了一个长途电话，电话那边，妻也无眠。我问妻说：“你想要点什么东西，我在西安给你买回来。”妻说：“什么也不要，只愿你快些平安归来，这个家需要你！”妻的一句话，让我在异乡城市的雨夜里泪光盈盈……

家，我们身体和灵魂的小小巢居。

□

"鸽子"夫妻

有的夫妻像一对鸽子，天高地阔，云白风清，他们能够自由地飞，但无论飞得多高多远，始终会甘心情愿地飞回旧巢，用鸟喙为对方梳理羽毛。

有个少妇作了个伤感的比喻：没结婚的女人是只鹰，天马行空地在天上飞来飞去；谈了恋爱的女人是只鸽子，飞也飞，但是总要飞回来；结了婚的女人就成了一只鸭子，想飞也飞不动了。她的话似乎也适用于某些家庭的模式：有的夫妻像两只鸭子，固步自封、因循守旧，蹒跚着步子，怎么走也走不出小圈子，还老爱为生活琐事摩擦不止、拌嘴不休；有的夫妻像两只各自高飞的鹰，总是那么不合群，不能够容忍和接受对方，家庭对他们而言纯粹是一种拖累；还有的夫妻像一对鸽子，天高地阔，云白风清，他们能够自由地飞，但无论飞得多高多远，始终会甘心情愿地飞回旧巢，用鸟喙为对方梳理羽毛。

我和丈夫同校，也比我高一届。当时我在校广播站做播音员，经常主持学校的大型活动，名噪全校，想必丈夫当时不会不认得我，只是作为校文学社社长，同样有些名气的他并没像其他男生一样追捧我。毕业后我分到市人民广播电台，常因主持晚上的直播节目“午夜星河”晚归。那个深冬的夜晚，当我刚跨出大门，准备打“的”时，一辆摩托停在了身边。他自我介绍了一番后，确信我没把他当作歹人，这才拍了拍后座对我说：我送你。我当时心里一动，乖乖地坐了上去。我相信这里面有一种缘，早一些，或许两颗骄傲的心会互相抵触；晚一点，或许就会失之交臂。所以那些在茫茫人海中有缘结为夫妻的人啊，真该珍惜那最初的心动，那种不问名利富贵的倾心之爱。

从此，他成了我的保护神，每天晚上十二点，他准会在我走出直播间，跨出单位大门的时候向我招手微笑。春去春来，花落花开，两年过去了，1992年，他由男朋友变成了我的丈夫，领结婚证的那天，正逢节目改版，他很大度地把我送进了工作室，然后一直等到我下班。

我不会理家也不爱做家务，这种个性连有了家也没被抹去，虽然家务活没有规定由谁承担，但是丈夫却比我多做一睦，因此我既没有一把青菜一把葱，匆匆忙忙往家赶的狼狈样，也很少有在商场里东瞧西望忙采购的兴趣。丈夫说，虽然好男儿志在四方，但只有事业的人生是不完美的，家庭对男人而言同样重要，协调好家庭与事业的关系，关键在于把家庭与事业的摩擦系数降到最小，同时取得两者间最大的合作效益，更何况成家后，是

故乡的记忆

四个眼两个脑袋在看待这个世界，这可以帮助你更好地面对困难和挑战。

我明白丈夫“放权”的苦心，因此倍感自己的幸运，有时连自己都怀疑自己哪里值得丈夫如此宠爱。有了这种危机意识，我更加珍惜丈夫的信任。虽然我的应酬很多，有时连夜间也不能避免，但是我总是主动及时向他报告行踪，而且应酬完毕立即打道回府，同时以加倍的体贴偿还丈夫。

丈夫毕业后做了中学教师，结婚后，文人的浪漫和激情使他决心要创业，于是毅然停薪留职下海，借钱开了一家餐馆。半年后，由于管理不善，经营无方，餐馆关门。这次失财，丈夫获得了许多苦涩深刻的教训，同时也使他增加了自信。我理解丈夫，知道一个成家却未立业的男人的想法，我毫无怨言地帮他还帐，毫无怨言地接受他拒绝回到学校的现实，两人用一人的工资过日子。我知道丈夫的才能，我相信他能东山再起。

1995年上半年，市里某开发区的新技术开发研究所招兵买马。他带着豪情壮志去了该区。单位的发展蒸蒸日上，如鱼得水的丈夫事业也如日中天，他不仅参与管理，还负责员工的培训，忙碌的工作给了他更多的自信。他住的地方很偏僻，治安也不太好，因此他能否平安走过那段必走的夜路便成了我最牵肠挂肚的事情。每天晚上，我都要打个电话过去，直到听到他的声音才能为。

牵挂像一根长青藤，使我们不但没产生隔阂和距离，反而更加懂得了对方对自己的珍爱和重要。1997年，为了支持丈夫，我毅然转行，来到了丈夫身边。

不少有过感情挫折的人不去认真解剖自己，反省自己，却爱把情变归罪于都市的诱惑，结果他们总是从一个挫折走向另一个挫折。做一对“鸽子”夫妻吧，无论走得有多远，总能回到家那爱的圆心。

与妻书

文\姚松青(东莞)

妻：

新年好！此时正值数九隆冬，家乡一定是一片冰雪茫茫的晶莹世界。三年了已没和你共同分享踏着厚厚的积雪，走向郊外，看远处的树林、村庄、农田与苍白的天空融为一体的浪漫情景。不知你面对飘飘飞舞的雪花，是否也如三年前一样，感受那份惊喜、纯净、幸福。

南国的街道已悄然拉起了彩旗，超级市场恭禧的促销广告，无处不洋溢着喜庆的节日气氛。新年的脚步一声比一声逼近，周围的工友盘算着归期与亲人团聚，我只能望着北去的客车在长风中默默地为你祝福。

不是我不想家，不是我弃家而不顾。家乡那条诱人的路总在梦中萦绕。刚成家的那阵子，你是一家效益不好的国营企业三班倒的职工，我一个穷教书匠，我们共同经营虽不算小康但营造不少温暖和幸福的家。一年之后增丁加口，呱呱坠地的小孩在啼闹昨欢笑声中带来几份甜蜜的同时也增添几分初为父母的忧愁。你为琐碎而繁杂的家务操劳忙

故乡的记忆

碌的身影在我的心中拧成一个解不开的郁结。对这个家我感觉像欠了一笔债似的,期望自己能给这个不太丰裕的家境带来一份生机。于是在全国一浪高过一浪的打工潮中只身来到南方这片热土。

一转眼,在异乡茫茫人海中奔波已三度春秋。尝尽那份辛酸,饮尽那份孤独,依旧行囊空空。当初流浪天涯慷慨激昂的誓言已在理想与现实无以超越的鸿沟中变得苍白而空泛。他日衣锦还乡,荣归故里,只是一个遥远虚无缥缈的梦幻。真不知道该如何告慰远方望眼欲穿的你。

望着照片上长高的孩子我就感受到你独自一人承受一个家庭的重负,你付出了多少辛酸,面对我寄出的那点用汗水加泪水换得的工钱,你有说不出的委屈和抱怨,一纸宽慰关切的信笺,几件时令衣物在你的心中显得那样空洞和漠然,我不知道该怎样给予你我所有才能弥合这远隔万水千山被空间和时间拉开的距离,我知道我不知不觉中陷入了婚姻的沼泽地,这恩恩怨怨挣不脱的纠葛,磕磕碰碰解不开的疙瘩是我走不出的困惑。前路茫茫,岁月悠悠,幸福对于苦难中抗争的你我都不再拥有。每一个午夜梦回,不知身归何处的惊醒都让我痛苦不已。总是希望能在繁忙、紧张机械的工作中麻木自己,可每当夜幕四合,于万家灯火的包围中无法超越,在默默的思念和牵挂中向远方的你轻轻地问候一句:春日里同采的那束野花是否依然在恬静的空间里飘香,冬日里曾经共拥的那盆火炉是否依然温暖那些孤寂、冰冷的时光。

我家的"经济模式"

王鸣光

家庭组合的基础,除了两人的感情,还有便是经济了。于是谈朋友谈到一定程度,便谈到了经济问题。我记得第一次谈这问题时,是一个春风醉人的暮春夜晚,彼此坐在公园的绿色长椅上,谈起了缺乏浪漫缺乏诗意的有关家庭经济收入支出的管理问题。

我对女朋友说,家庭经济管理上实际上有三种模式:一是丈夫把工资全部上交,然后再由妻子拨款给丈夫零用;二是丈夫只上交部分,其余截流承包,承担部分家庭开支,如付水电、牛奶什么的;三是丈夫与妻子的收入全部放在一起,各人有自由支配的权力。

女朋友善解人意地说,还是第三种模式好,前两种,好像不是一家人似的。我听了,心里很高兴,仰起头来,看头上的梧桐树叶、张开如盖的枝桠、筛落下星星点点的夜空,那情景至今记得很清楚。

婚后,遵守婚前诺言,谁也没有去独揽家庭经济大权,两人的工资收入都放进五斗橱的抽屉里,需要时,不需要请示报告,拿了去花就是了,彼此都感到自由,感到有权力。但钱去得也特别快,不到半个月,一个月的工资便去了一大块,要调查钱流去的方向,两人都会说不清楚。这常常令我们惊恐,于是一连几天餐桌上出现碧绿的炒青菜,吃得连"脸都发绿了"。而有时候,到了月底,还会余下几百块钱来,给两人一个意外的惊喜,两人都会仰起头来,想这多出来的几百块钱,竟会想不明白。过了几天,才会恍然大悟地查出两

故乡的记忆

人中有谁补发了一点工资,或是拿到了一笔计划外的资金。凡事都有优缺点,这些便是这种经济模式带来的缺点。但我们都不想去改变,因为改变必然会使其中一人丧失家庭的"财政大权"。

后来我发现虽然两人工资收入放在一起,都有支配权,但大权还是在妻子那里,她要买菜、买衣服,付房租、付水电煤,逢年过节,还要给她外婆寄点钱。而我拿了100块钱,会在皮夹子里放上很久,我不嗜烟酒,不打麻将,也不上馆子嘬一顿,偶尔消费是买几本书。然崦我觉得这咱工于计算的想法是不正确的,我毕竟握有支配家庭经济权力,花升花得少是自愿的,心里没有理由不平衡。

"积谷防饥"是古人的遗训。因此每月总想办法挤点钱出来,放到银行里去。这种事妻子总让我来操作,因此储蓄单上便是我的名字。但并不是说这笔钱就只归我一人来支配。有一次妻子问我家里有多少钱,我正在做事,胡乱地报了一个数字给她,她连忙说不,并说出应该已积蓄到的数目。这使我清醒地认识到,储蓄单上虽然只是我的名字,但钱是属于两个人的,两个人都很关心。后来妻子的单位发了浦江卡,她便把卡交给我,每当钱花光了,她便问我要钱,好像我是独力支撑着这个家,给我一种当家的虚幻感。这使我有责任感,慎重地对待家里每一笔较大的开支,杜绝意气用事乱花钱,也弥补了实际支配经济上的不平衡现象。

每当有朋友来抱怨妻子把钱捂得太紧,或者怨恨丈夫在偷偷积蓄私房钱,我便有几分得意,总把我家的经济模式传授给他们。然而"家情"不同,他们无法全盘吸收,我只能表示遗憾。我觉得夫妻俩谁也不能独揽"财政大权",这亲至少可以避免一方的不满,避免"私房钱"的现象。

家庭生活确实离不开钱,钱是好东西,能使家庭丰衣足食;但弄不好钱也可能是坏东西,会使夫妻反目。因此要以平常心来看待家庭财产,谁也不能见钱眼红,谁也不能独揽财政,谁也不能斤斤计较。这样,经济上即使拮据些,家里也会平平安安、快乐和睦,家庭也具有了幸福的内涵。

编辑/张利雄

插图/侯海帆

回忆,是婚姻的掸子,在静夜里掸一掸,蒙尘的婚姻就会金子一样放射光芒……

回忆是婚姻的掸子

文/高梁人

"时位之移人",同样的东西便有了不同的感受。当有的男人在由贫困变为富有、由潦倒变为有权时,尽管老婆还是那个老婆,婚姻还是那桩婚姻,但曾经风雨同舟的幸福感没有了,肝胆相照的忠实感没有了,取而代之的是"老婆别人的好"的求新猎奇心理,婚姻因此蒙尘、步入险区。

隔壁老王富了,换了"叫",拥着小他20岁的娇妻进进出出。他的原配夫人李姨算是

故乡的记忆

患难夫妻。那时老王在远离重庆老家近千里的农村落户当知青，因为得罪了村长成了挨整对象，无依无靠的他，简直痛不欲生。在这时，是李姨抱着一床铺盖，顶着流言蜚语的压力和他住到了一间土房里。前几年他从工厂辞职下海，两口子摆摊设点早出晚归，好不容易挣得了万贯家财，岂料老王与店里的小王陈仓暗渡，“休”了泪眼婆娑的结发妻子。商海沉浮，不久老王因受骗栽了一大笔，短期内难以恢复元气，于是曾经爱他爱得死去活来、信誓旦旦要和他相守到天荒地老的娇妻开始吵骂、摔打东西、闹离婚，令老无从安身。闭门思过、痛定思痛，这下轮到老王泪眼成行了。他说：“李姨对我多好哇！我能在最困难的时候活下来，全靠鼓励，我能富起来，全靠她出谋划策和操持。她关心我、体贴我、帮助我，可我怎么到现在才感觉到了呢？唉，衣是新的美，人是旧的亲哪！”后来，老王亡羊补牢，与“娇”妻分道扬镳，并乞得了李姨的原谅，终于重归于好，破镜重圆。

前段时期，我从山区中学调到城区机关，与妻子两地分居，因为年轻活泼，常有不少女孩在身边来来去去，其中，也有屡次暗示与我共结秦晋之好者，她的青春省略、现代气息、容貌及家庭自然非已为人之母、出身贫寒的妻子所能匹比。那段日子，我心旌摇荡，难以自制。

一个相聚的周末之夜，我发现妻坐在案前抽泣，细问之下，她扑进我怀里说：“我是心痛呵，分居才半年，你看你的脸都小了一圈，黑了一半。瘦成这样子，而我又不能在身边照顾你，你不知道我心里有多难受啊！”那晚上我辗转反侧，难以成眠。

我对不住妻子。妻子虽然才不出众，貌不惊人，但当初是我历经千辛万苦，才使得两心相悦、同心永结。结婚后她甘心为丈夫和家庭默默地奉献自己的青春，曾令我无比幸福。我分进山区时，是她勇敢地到教育局要求同往；我意志消沉，无意写作，是她时时鞭策、劝慰、帮助我；她在家务中忙忙碌碌，以给我时间致力于写作读书；她在有限的收入中精打细算，省下给我买书的钱；我小有名气时，是她以“草能处处生、人能处处能”劝导缺乏自信心的我，三伏天挎着几百篇文章的剪贴本和各种获奖证书、自荐材料，陪我敲开各个部门负责人的办公室，勇敢地毛遂自荐，方引起了惜才的领导的重视，让我才尽其用，换了环境。妻子就这样“一心二用”，既要致力于自己的工作，又要为我打算，以瘦弱之肩挑着家的担子和丈夫前途的担子，咬着牙挺过了最艰难的日子，迎来了家庭的曙光。而我却在这个时候开始嫌她不够浪漫、不够漂亮、不懂情趣，嫌她煮的饭菜不再可口，嫌她说话不再有艺术，嫌她操持的家务不再整洁、堂皇。常常借口工作忙不回家，借口身体不好屡次违诺，用自以为高明的手段瞒天过海逡巡在情网边缘，并苦心孤诣着她的种种缺点为自己的不忠辩解，企图逃脱良心和道德的“十字架”。可是妻子对此一无所知，依然对我柔情万种，倍加呵护，在我身边时细心地照料我的衣食住行，回到山区后任劳任怨操持家务、照料孩子，即使在认深人静时，也会望着星空，思念我、牵挂我、为我祝福，一往情深地勾划家庭美好的未来。

第二天，妻子要回去，我把他送到车上，车启动了，她还在车窗口对我千叮咛万嘱咐：“当秘书辛苦，千万要按我说的那样去合理安排时间，睡觉前别看书，你一看书就失眠，影响身体。”我喉咙间一下子哽咽了，心头涌起无言的眷恋。人生短暂，真情难得。妻呵，你的话虽然朴素，但深厚的内涵令我羞愧难当，只盼能在爱情海洋里赎回我最深的歉疚。

故乡的记忆

回忆,是婚姻的掸子,在静夜里掸一掸,蒙尘的婚姻就会金子一样恢复原样,放射万太光芒……

棉被

梁晴

电话铃响的时候,我在厨房里。我女儿接了电话,转身告诉我:"妈,爸的电话,他有话对你说。"我擦干手去接电话听筒,女儿附耳道:"那个唐山小孩来了。"

中国真是俗称"水皮子浅",不久前我刚在一篇纪念唐山地震的文章里写到这个"唐山小孩",他就越过迢迢的20年岁月跑来了。

前夫在电话的那一头说:"小乔来了,他开餐馆赔了钱,到苏北去讨债,顺道来看看。你跟他说两句。"

我就跟他说了两句。小乔说讨债挺不顺,人家欠他两千,最后只给他凑上了三百,他后天就准备回去了。我问他住哪儿,他说住在大妈(我原先的婆婆)家。我说好的,我明天去看你。

20年前我刚嫁到婆家时,与婆家隔着一条街的部队医院来了一批唐山伤员。听说有个男孩因为家人没有救出来,受了刺激,一心一意地想死,正在绝食,我便带上营养品去看他,希望能说服他回心转意。

男孩躺在简易病床的硬凉度上,骨瘦如柴。我天天坐在床边陪他,他眼里渐渐有了点神采,后来愿意和我说话,后来开始吃东西,后来答应康复后好好地回唐山。

当时他只有17岁,跛了一条腿。手无寸铁的他要返回举目无亲的死亡之城唐山,的确需要很大的勇气。

小乔临回唐山,我接他到家里来吃一顿饭。全家人为他准备了行装,除了日用品和四季衣服,还有一条我们办婚事时置下的缎面新棉被。

他管我婆婆叫大妈,公公叫大爷,我丈夫他叫大哥,自然就管我叫大嫂了。

他一直都是好好的,火车开动时才流了眼泪。

回到唐山以后,他找到了同样得以幸存的母亲和弟弟,不过他地他们远不如过去亲热。他母亲来信诉说他的冷漠说他的心好像都留在南京的"家"了。

我写信去批评他,同时有意识地疏远他,慢慢地不再和他联系。

没想到事隔20年,他依然准确地找到了南京这个"家"。

我不想让他知道我和他"大哥"已经离婚,于是和女儿商量,不接他到家里来,请他和公婆第二天一块儿去吃一次自助餐。晚上和婆家通电话,公公说:"这位老兄又不肯吃饭。"我问为什么,他说前夫带他去看了他的新家,他一看大嫂已经易人,当时就有点犯傻。回到婆家来,一个人在院子里乱转,逢人就打听原来的大嫂,再后来,就不青吃饭。

我说,你们转告他,如果他现在不好好吃饭,我明天就不见他。

故乡的记忆

他于是勉强吃了一个馒头。

我女儿在潜意识真的把他当成了小孩,及至在餐厅里见了面,小乔已经是一个跛脚的半小老头。小乔见了我倒也还镇静,只是说:"大嫂你也老了。"

我对这次见面做足了思想准备,知道此人感情脆弱,唯一的办法就是敲打他。

我问他的母亲弟弟、妻子儿子,问他去年倒闭的工厂和今年经营的餐馆,钱进了别人腰包,他赔了好几千。我对小乔说,你太重感情,不适合做生意,和人合伙更不行,你不如凭你的钳工手艺摆个摊自己修车。

小乔点头同意。

我女儿给他弄来一大盘佳肴美食,以后又添上意大利面条和水果。小乔除了偶尔喝一口啤酒,根本不想动筷子。我不许他有心思,吓唬他:"不吃完是不许走的。一会儿我们都走,留你在这儿罚款!"

他将信将疑地看看我,慢吞吞地开始吃。

我告诉他,人活着都不容易,都有沟坎、都有难关,只要精神不垮,就什么都跨得过去。比如我,一个人支撑一个家。还要供养一个大学生,我的快乐就从来不比别人少,我的人生态度始终都很乐观。

他的神色告诉我,他相信我说的的是实施。

我说,来餐厅之前我还在干挣钱的私活呢。他吃惊地看我,我说不过不是力气活,是写文章。他噢了一声,说,这我知道,就是人说的那个"爬格子"。我夸他真聪敏,大家一齐笑起来。

他一直苦巴巴的脸第一次绽出灿烂的笑。

分手的时候下着小雨,我开玩笑说,这次就不再给你置棉被了,你都顶门立户、有家有业了。

他说,是的,大嫂。

我说,你赔了钱也好,讨不到债也罢,再怎么着也不会比你20年前重返唐山的处境更差,那时你一个17岁的孩子都能空手打一片天下,今天你一个大男子汉还能碰点壁就直不起腰吗?

他答非所问,说,大嫂,你多保重。又说,大嫂,我要挣很多的钱,帮你栽培侄女。他这时候的表情已经完全是个堂堂的大丈夫。

我忽然明白他所有的心思并不是为他自己,是为我。我又忽然明白,当我们自以是强者的时候,恰恰可能是对方眼中的弱者;而当我们决心互相扶持的时候,我们又都会成为真正意义上的强者。

世界离不开"人"字的支撑,这个支撑实际上主要就是精神上的。

第二天我没有去送小乔,也没有和他交换地址。不久以后我原先的婆家也将要拆迁到另一个地方去。

书上有一段话我觉得写得真好:朋友是什么?朋友是一条棉被。真正给了人温暖的,只是他自己的体温。

我们都做过别人的棉被,而我们之所以活着,是因为我们都还有体温。